

比选公告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乌兰察布市分公司全域视联项目可行性研究服务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公开邀请有意向的单位参加比选采购活动。

1.采购项目简介

- 1.1 采购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乌兰察布市分公司全域视联项目可行性研究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GPDI-TT-2023-01365）
 - 1.2 采购人：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乌兰察布市分公司
 - 1.3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省电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 1.4 采购项目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
 - 1.5 采购项目概况：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为依托中国铁塔存量站址资源，为乌兰察布市森林草原局提供全域森林草原防火预警服务和重点自然保护区野生动物保护监测服务调研并出具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 1.6 标段划分：不划分
 - 1.7 中选单位数量及中选份额：一家
- 1.8 本项目最高限价
设置最高限价：不含税总价最高限价198113.2元，参选人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响应被否决。

2.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 2.1采购范围：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为依托中国铁塔存量站址资源，为乌兰察布市森林草原局提供全域森林草原防火预警服务和重点自然保护区野生动物保护监测服务调研并出具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 第一部分乌兰察布市森林草原局提供全域森林草原防火预警服务，通过与林草局初期对接，对比乌兰察布市森林草原资源图斑和铁塔存量站址资源位置，并建设相应的前端传输系统，前端供电系统和动环监测系统。
- 第二部分乌兰察布市重点自然保护区野生动物保护监测服务，建设野生动物监测红外触发系统，后端配置野生动物智能识别管理系统和相应的硬件配套设备。
- 2.2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后一年
- 2.3服务地点：乌兰察布市
- 2.4质量要求或服务标准：本项目要求质量合格并符合采购人相关规范要求。

3.参选人资格要求

- 3.1. 参选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香港、澳门、台湾地区）法律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等证明材料）；
- 3.2. 参选人应能够为本项目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下列证明材料具备其一即可：
 - 1) 税务局出具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认定通知书
 - 2) 税务局官网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查询截图
 - 3) 近三个月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复印件
 - 4) 税务局出具的有效证明
 - 5) 能够为本项目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承诺函。
- 3.3. 参选人应至少提供一份2020年1月1日至应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同类服务业绩。（同类服务是指咨询服务类或调查设计类，须提供单项合同或框架协议、结算单（或订单）。若为单项合同，则须提供单项合同复印件；若为框架协议，则须提供框架协议和结算单（或订单）复印件。单项合同要求能够体现服务内容、金额、签订时间、签字盖章等关键信息；框架协议要求能够体现服务内容、签订时间、签字盖章等关键信息，结算单或订单要求能够体现框架协议名称或编号、金额、签订时间、签字或盖章等关键信息（如订单为系统界面截图的可不体现签字盖章）。
单项合同以签订的金额计算业绩金额，以合同签订时间确认时间；框架协议以所提供的订单或结算单金额计算业绩金额，以框架协议下订单签订时间确认时间。）
- 3.4. 参选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3）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4）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5）在最近三年内（自2020年4月1日起）有骗取中标/中选、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安全问题的（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6）在最近五年内（自2018年4月1日起）被判处单位行贿罪，且行贿行为与采购活动相关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 （7）在最近五年内（自2018年4月1日起）被判处合同诈骗罪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 （8）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为准）；
 - （9）被中国铁塔列为全国范围内的“禁止交易企业”的或被中国铁塔内蒙古分公司列为内蒙古范围内的“禁止交易企业”的；
 - （10）经中国铁塔在线商务平台公示，被列入同类产品/服务的“严重负面行为（黑名单）”，限制区域为全国或内蒙古范围的；
 - （11）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应答或划分标段项目的同一标段应答；
 - （12）参选人的股东为自然人，且完全一致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应答或划分标段项目的同一标段应答；
 - （13）自公告发出前一个月至开标日（应答日），供应商的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公司董事长、公司副董事长、公司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公司总会计师/公司财务总监）为同一人或存在交叉任职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应答或划分标段项目的同一标段

应答；

(14) 采购人对参选人在互联网（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上披露的公司注册电话、注册邮箱、注册地址等相关信息进行核查，若发现参选人相关信息与其他单位信息存在一致情况时，参选人应提供相关情况说明。提供的说明不足以证明一致情形的合理性或未提供相关情况说明，信息一致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应答或划分标段项目的同一标段应答；

(15) 参选人不得出现与其他供应商“机器码”或“文件码”一致的情况（适用于在电子采购平台实施采购的项目）；

(1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否决情形。

3.5 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

4.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比选文件第三章“评审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参选人，其应答文件将被否决。

5. 比选文件的获取

电子比选文件获取（采用电子标适用）

本项目通过比德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bdebid.com/>）（以下简称“平台”）发售电子比选文件，具体如下：

5.1 比选文件获取时间：2023年5月17日8:30-2023年5月22日17:00（北京时间，下同）。

5.2 比选文件获取方式：凡有意参与应答的潜在参选人，请按以下步骤顺序进行操作，获取比选文件：

5.2.1 登录比德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bdebid.com/>）进行本项目比选文件的登记申领。未在平台注册的参选人须先进行注册，注册方法详见本公告“【7】参选人注册及CA办理”。

5.2.2 完成注册后，参选人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平台进行本项目比选文件的登记申领。首先点击左侧菜单“采购文件领取”模块，在右侧列表选择对应项目及标段，然后点击右侧“查看/操作”按钮，填写项目联系人信息及开票信息，最后点击最下方“支付并下载文件”按钮购买及下载比选文件。支付方式详见5.3条款。

5.2.3 获取比选文件操作详见《新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请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比德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bdebid.com/>），点击左侧菜单“操作手册”模块下载。

5.3 比选文件费用：每套售价3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比选文件款通过比德电子采购平台缴纳。

4.4 比选文件款发票事宜：比选文件款发票类型为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发送至参选人获取比选文件时填写的发票接收邮箱，请注意查收。

6. 应答文件的递交

电子应答文件的递交（采用电子标适用）：

6.1 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即应答截止时间）为：2023年5月25日9时00分。

6.2 电子应答文件的递交：通过比德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bdebid.com/>）提交，请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比德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bdebid.com/>），首先点击左侧菜单“我的项目”模块，在右侧列表选择对应项目及标段，然后点击右侧“查看/操作”按钮，最后点击左下方“投标文件递交”按钮进行应答文件递交。

6.3 参选人应在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通过平台完成加密电子应答文件的上传。参选人未在平台下载比选文件或电子应答文件未按照要求加密的，将无法通过平台提交电子应答文件。

电子应答文件递交及解密异常时的处理方式：

- （1）当电子应答文件上传异常时，参选人应及时联系平台技术支撑人员解决。
- （2）因参选人自身原因导致电子应答文件递交失败造成的后果由参选人自行承担。
- （3）因参选人自身原因导致应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参选人撤销应答文件。
- （4）因参选人之外的原因造成应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应答文件。
- （5）因参选人自身原因导致电子应答文件递交失败的，其应答无效。

7. 参选人注册及CA办理

7.1 平台注册

有意参与本项目应答的潜在参选人需完成比德电子采购平台注册后，方可申领本项目比选文件。

已在比德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注册但忘记密码的潜在参选人，请点击平台首页“忘记密码”按钮，按照网页要求填写相关信息并上传相关文件，重置密码。

未在比德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注册的潜在参选人，请点击平台首页“新用户注册”按钮进行注册，具体操作详见首页“操作手册”专区的《用户注册登录操作手册》。

7.2 CA证书办理

首次使用平台进行电子应答的潜在参选人须提前办理CA证书进行应答文件编制和应答，参选人请在比选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及时办理CA证书，避免影响正常应答。CA证书售价200元人民币/个/年，手机CA证书售价200元人民币/三个月或者500元人民币/年，售后不退，证书自发售之日起365天内有效。

已持有平台CA证书的投标人应确保CA证书在使用时有效。CA证书失效后可进行续签，续签需保证CA完整可用，续签金额为200元人民币/个/年。

CA证书办理流程详见《新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请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比德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bdebid.com/>），点击左侧菜单“操作手册”模块下载。

7.3 技术支撑联系方式

常规操作咨询及问题处理请联系客服电话：4009005950（工作日8:30-17:00）。

联系支撑人员前请确认已认真阅读过操作手册。项目相关问题请联系本公告中的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

8. 应答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应答文件开启在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进行，地点为应答文件递交地点。邀请所有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参加唱价会议，参选人未派代表参加唱价会议的，视为默认唱价结果。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比选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铁塔在线商务平台（www.tower.com.cn）、比德电子采购平台（<http://www.bdebid.com/>）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10.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乌兰察布市分公司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兴工路水语山城51号铁塔公司

联系人：管工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省电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地 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绿地领海大厦B座805

邮 编：_____

联系人：刘飞、孙阳、贾媛、徐玲

电 话：15621937619、13514713669

传 真：_____

电子邮件：gdyzb_nmtt05@163.com

网 址：_____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 号：3110930009560007003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省电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2023年5月16日